

高职院校知识产权的管理与保护

侯琴琴

贵州大学法学院, 贵州 贵阳

收稿日期: 2023年7月3日; 录用日期: 2023年7月17日; 发布日期: 2023年9月19日

摘要

高职院校作为人才培养基地, 不仅为国家培养了大批后备人才, 也在此过程中创造出了大量的知识、技术和专利。并且随着相关法律法规的出台, 直接赋予了高职院校部分管理知识产权的权利, 因此, 其有责任加强知识产权的保护和管理。近年来, 各个高职院校也在积极寻找对策来加强知识产权的管理与保护, 亦取得了不错的成绩, 但仍然存在知识产权转化率较低、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比较薄弱、缺少专业部门及人才、缺少资金等问题, 需从提高知识产权社会效益、配备专业管理人才及机构、提供专项资金等方面加以完善。

关键词

高职院校, 知识产权, 保护

Management and Protection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in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s

Qinqin Hou

Law School of Guizhou University, Guiyang Guizhou

Received: Jul. 3rd, 2023; accepted: Jul. 17th, 2023; published: Sep. 19th, 2023

Abstract

As a talent training base,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s not only train a large number of reserve talents for the country, but also create a large number of knowledge, technology and patents in the process. With the enactment of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s are endowed with some rights to manage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so they have the responsibility to strengthen the protection and management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In recent years, various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s are also actively looking for countermeasures to strengthen the management and protection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and have achieved good results, however,

there are still some problems such as low conversion rate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weak awareness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protection, lack of professional departments and talents, lack of funds, etc., it is necessary to improve the social benefits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equip professional management personnel and institutions, and provide special funds.

Keywords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s, Intellectual Property, Protection

Copyright © 2023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知识产权, 是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在社会实践中对运用知识创造的智力劳动成果依法所享有的民事权利, 也是专有权利。知识产权可分为两大类: 第一类是工业产权, 第二类是版权。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五次集体学习时指出,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 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1]。教育届半壁江山的知识产权都出自于高职院校, 因此高职院校更应该做好知识产权的管理与保护工作。

2. 我国高职院校知识产权现状

中国高职院校一直以来占据着我国科技研究的重要位置, 也是其中的主力军。创造出大量的新科技和新成果, 是让科技与实际更好地结合起来的重要力量。高职院校涉及到的知识产权主要包括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计算机软件注册以及专有技术、学校标记、名称等。截至 2020 年底, 全国普通高校共有 2738 所, 其中职业院校 1489 所(其中含本科水平职业院校 21 所), 普通本科在校生共有 1825.74 万人, 高职院校在校生有 1459.55 万人, 就规模而言, 职业院校的数量占了高等教育的一半[2]。

高校承担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超过全国的一半。近年来, 高校越来越重视和保护知识产权, 相应的, 专利申请的数量也是每年都在增加。据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统计, 截至 2003 年底, 全国高校共申请专利超过四万项, 其中 2003 年申请专利比 2002 年增长 71%。共获得授权专利三千多项, 比 2002 年增长 98%。在 2004 年得前 6 个月内, 全国高校一共申请专利六千多项, 比 2003 年同期增长 34%; 全国高校共获得授权专利两千多项, 比去年同期增长 90% [3]。但是, 由于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战略的建立属于刚起步阶段, 还不够成熟, 在知识产权得保护与管理方面还存在着诸多问题, 主要表现在科技成果转化率低导致的科技成果的流失、师生对于知识产权认知存在偏差导致保护意识较为淡薄以及管理人员缺乏、经费不到位等, 因此提高高校知识产权管理水平, 增强创新能力成了当务之急。

高职院校对知识产权的管理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

1) 著作权, 高职院校对知识产权管理中最主要的内容部分便是著作权, 范围包括科技论文、专著、其他文学艺术作品以及这些作品的使用和出版发行权等等。

2) 专利权, 学校拥有且依法可以取得专利权的发明创造是专利权的客体, 包括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管理包括发明创造项目的设立、可行性研究、专利申请、专利文献的管理、专利技术的许可和实施管理等。

3) 商标权, 与企业的商标权、网络环境下的域名权一样, 校名、校号、校训、校徽以及企业商标等商标、商号权属于高职院校及其校办企业, 如贵州大学的校名、校训就只专属贵州大学。

4) 商业秘密, 即非专有技术, 在高职院校拥有的科技成果中, 不申请专利或通过申请专利权无法进行保护的那一部分, 便通过商业秘密的形式予以保护。高校的经营信息、技术信息、管理诀窍、研究与开发的文件等属商业秘密范畴。

3. 高职院校知识产权保护不足之处

3.1. 知识产权转化率较低

高校是高新技术创新的重要来源之地, 其专利申请和授权的数量每年都在大幅度增加。究其原因是因为其拥有相当多的卓越人才, 还拥有当前较为先进的实验设备, 最主要的是, 拥有良好的学术氛围, 最后再加上相关政府政策的鼎力支持, 专利申请和授权的数量每年呈递增趋势。以 2017 年为例, 我国高校的专利申请量 34.6 万件, 其中发明专利的申请量为 18.5 万件, 专利授权量 15.3 万件, 其中发明专利的授权量 8.4 万件[4]。专利数量已成为反映高校创新实力的重要指标之一, 全国高校纷纷盲目追求专利数量。从专利的角度来衡量一国的技术创新水平, 不仅仅看数量的多少, 更应该注重专利的质量及其价值, 所以应综合比较专利的数量、质量以及价值来衡量技术创新水平, 这就需要通过专利转化来实现。专利转化, 通过其字面意思可知是将专利成果产业化, 让其在社会中得到推广使用, 造福、服务于社会。但遗憾的是, 根据 2022 年国家专利数据调查报告显示, 我国高职院校专利转化率较低, 企业、研究机构和其他个人都比高职院校专利转化高, 并且远远不及企业、研究机构和其他个人的专利转化率。

此外, 大部分高职院校的知识产权管理相对薄弱, 其中一些高职院校知识产权的申请和管理工作主要依靠校外知识产权机构进行。校外知识产权机构管理必然没有自身管理来得细致, 也没有自身管理得用心, 也存在盗取知识产权成果行为的风险, 所以校外知识产权机构的管理增加了专利技术流失的几率, 也减少了转为社会效益的几率, 这也是知识产权转化率较低的原因之一。并且已经被授权专利也因该种管理方式导致维护不足, 因而被放弃。

3.2. 师生对于知识产权认知存在偏差、保护意识淡薄

教师和学生是知识产权的来源。高职院校一般有服务社会的职责, 要实现这一社会价值, 须从保护知识产权做起, 用知识产权创造更多的社会效益。因此, 师生首先需要树立正确的知识产权观念, 增强自身创新创造的能力。但从普遍来看, 高职院校的教师取得知识产权成果的目的, 一般是为了完成科研项目、就业评价或者职称申报。知识产权管理最重要的是让知识产权能够更好的转化为实际社会效益, 而专利是知识产权核心, 专利的重点也是保护和转化。教师的认知偏见导致学生亦对知识产权存在认识偏差, 最终的结果是实用新型专利在知识产权成果中的占比偏高, 发明专利占比较少, 技术含量低, 实用性低, 无法将专利转化为社会服务[5]。

从相关数据分析来看, 高职院校学生十分有必要学习相关知识产权的知识。2017 年, 湖北省委中国青年报代表团关于创新创业大学生调查的报告显示, 60% 的大学生由于不是法学专业的学生, 所以没有学到任何关于知识产权方面的知识, 对知识产权的保护更是一无所知; 50% 的大学生对知识产权的了解程度处于低水平层面, 仅限于商标注册和专利申请两个方面; 40% 的大学生在校期间有过知识产权被侵犯的经历。所以总的来说, 高职院校学生对知识产权的认知存在较大偏差, 主要表现在缺少对知识产权的尊重和保护意识, 大部分高校关于知识产权教育的普及率也不够, 团队或者个人都十分缺乏创新意识。

我国知识产权的制度建立已有时日, 但大部分高校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仍存在不足之处。由于科研人员以及高校管理人员对知识产权的保护都缺乏必要的认识, 所以科研人员从成果的应用到转化的整个

过程都没有加以重视,甚至有些科研人员自身知识产权受到侵犯也不自知。同时,管理者对产权保护缺乏了解,无法在工作中做出更好的决定,这不仅给研究者,也给学校带来了巨大损失[6]。

3.3. 未配备专门管理部门及专业管理人员

尽管《高等学校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条例》中明文规定了我国高校享有管理拥有的知识产权的权利,但自该法规颁布十多年来,我国绝大多数高职院校仍没有设立专门的知识产权管理机构,自然也就没有专业的管理人员。通常情况下,大部分高职院校关于知识产权管理的职能都是由学校的科研管理部门负责,其中的主要工作是由科研管理部门的相关人员负责。这些科研管理人员大多没有接受过系统、正规的知识产权知识的教育或相关培训,对知识产权的了解少之又少,大多只是知道一些皮毛,导致管理部门人员只能处理一些皮毛工作,遇到比较专业的知识产权问题就只能束手无策或者直接忽视,更别说对知识产权进行有针对性的保护和管理。亦不能积极主动的去发现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整个制度体系得不到更新,处于止步不前的状态,知识产权的管理与保护问题也一直存在。由于没有相关人员对管理上的问题加以指导,导致管理上的问题越积越多,漏洞也越来越大,长期得不到解决。

3.4. 专项资金支持缺乏

由于对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不足,也没有相应的专门管理机构和专业管理人员,大部分高校自然也就不会花太多资金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当然,多数高职院校也没有设立相应的知识产权专项基金,关于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都是知识产权权利人一力承担。例如,教师在申请专利、软件著作权过程中,产生的申请费、代理费、维护费和授权后的维护费等等一切费用,均是由教师本人或用其主持的项目资金支付。但并不是每个教师都有足够的资金去支持相关项目的进行,并且这是一个长期的工作,从申请到授权后的维护,各个环节都需要资金。况且,就算其资金恰好能维持一个或者几个知识产权的研发过程,那么教师或者学生存在较大可能因为资金问题,而放弃继续研究开发其他知识产权成果。这直接减少了知识产权成果的数量,间接减低了专利的转化率。学校经费不足直接导致教师申请专利的意愿下降。

4. 知识产权改进措施

4.1. 提高知识产权转化率

4.1.1. 政府方面

第一,政府应以身作则,做好保护知识产权的表率。并且应及时出台相应的指导政策,让政府、企业、学校之间的联系变得更加密切,最主要的是加强这三者之间的沟通,实现无论何方获取信息后都能够及时共享相关信息,进而做到准确对接相关工作,加强项目之间的合作。第二,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工作投入更多资金。相关政策也要跟上,比如专利转化鼓励政策和人员配置政策等。例如,高校或个人创造了科技成果,以及转化科技成果成功或者对转化科技成果有贡献的,可以给予奖励,奖励可以是精神方面的,也可以是物质方面的;当然也不能忽视团队所创造的专利价值,对于团队完成重大的基础性研究,创造出具有社会效益的专利成果,也应对团队加以褒奖。团队成果获取的利益,可以全部转让给相关团队。此外,团队的负责人可以给予精神上的褒奖,比如,给予荣誉证书,以此来激励更多的人才创立并带领团队创造知识产权成果。第三,优化现行学术评价体系,制定出一套比较合理的评价制度和体系。这套制度体系应有利于科技成果的转化率,并且能够迎合市场。另外,构建出科学学术评价体系必须遵循相应原则,才能制定出科学的评价体系。这些原则包括:有利于市场需求、有利于科学发展、有利于学术创新、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原则[7]。

4.1.2. 高职院校方面

首先,高职院校要转变专利管理意识,从注重专利数量转变为注重专利质量。科技发展的核心离不开创新,在当前的时代背景下,各个高校应努力提高自身创新能力,提高专利的质量,而不是一味的追求数量,创造出更多能让增加人民幸福感的专利成果。当然,增强自身的竞争力也离不开创新。其次,合理的管理制度是不可或缺的,高职院校应尽快制定符合各方权利人的制度。如出台相应的《科技成果转化条例》,对收益权的问题加以阐述,把收益权分配给其他权利人,或者共享收益等。最后,高职院校需修改评比职称的审查制度,出台增加专利转化奖励的政策。

高职院校应该鼓励教师写出能够解决实际问题的专利。专利的申请和授权从来都不是最终目标,能投入运用创造经济效益的专利才是最终目标。高职院校还应将专利转化率与他们的个人利益结合起来,进而起到激励作用,促进高校专利转化率的提高。

4.1.3. 高职院校科研工作者方面

提高自身专利转化率,高职院校科研工作者应注重加强团队建设,平时有意地进行创新思维的训练。首先,不仅是学校,高职院校工作者自身也应该积极主动去联系相关企业,与其建立联系,只有这样才能更快地熟悉市场。例如,教师在申请专利之初,应亲自去市场调查,了解真实地市场需求。不能只知道理论要求,就开始提笔写作,没有实际经验,就只能纸上谈兵。此外,要想突破,发现其他新的技术保护点,就应整理之前已经获得利益的专利,以此为突破口。并且,以点带面,将相关专业相关行业的专利形成一个体系,更能有效地研发出能产生经济价值的专利技术;其次,团队建设是一个不可忽视的工作,应注重加强团队自身建设。高职院校科研工作者应明白合作的重要性,只有强强联手才能创造出更多优秀成果。所以,高职院校科研者应先寻找专业性强的团队,并加入其中。当然,也可以自己建立一个熟悉市场且专业性较强的队伍,共同推选出优秀人才,来当好团队的领头羊,带领整个团队进步。项目组成员也需要精心挑选,共同努力写出好的项目,一起开展实地考察,如此这样才能一起进步,创造出更多令人惊叹、更有实用的知识产权成果;最后,拥有好奇心也很重要。好奇心是科技进步的动因,只有对事物充满好奇心,才会想着去探索,去实践,去创造。所以,应注重培养高校科研工作者的好奇心。当然,单单拥有好奇心是不够的,也要注重培养其他创新思维,比如,横向思维、纵向思维等。每个事物都有缺陷,做不到尽善尽美,就像法律拥有局限性,这是必然的,所有事物都有改进的空间。对事物进行全方位的细致观察,才能发现其存在的问题,而细致的观察离不开创新思维的运用。这样形成的专利最终才更容易被转化为实际的经济效益,更好地贴合市场。

4.2. 建设人才梯队,实现知识产权专业管理

一是加强对高职院校科研管理人员(含科研管理岗及二级学院负责科研的相关人员)的知识产权培训,充分利用知识产权师资培训、技术管理人员培训等活动,提高知识产权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提升其相关知识素养,能更好的当好一个知识产权管理人[8]。高职院校应吸纳更多具有知识产权专业知识的人才,并提前设置知识产权专业技术岗位,对于这些管理人员,还应为他们制定专门的晋升制度和职称评定制度,这样才能吸引人才,留住人才。此外,还应鼓励这些管理人员去参加专业考试,完善“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

二是更新观念。改变高职院校科研工作者的思想问题,必须让他们清楚的知道,知识产权保护才是他们科研工作的第一位。使高职院校科研工作者逐渐形成这种思维方式,逐步提高其知识产权的管理与保护能力。为此,也需要增强高职院校科研工作者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以及创新观念,把知识产权保护摆在高职院校工作人员的重要位置。知识产权保护意识的提高主要集中在三个层次:一是领导层的知识产权意识。领导层通常负责做决策,做总体规划。领导层决策中的知识产权意识可以推动学校知识产权保

护工作的进展。所以应首先解决领导层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提高其保护意识,才能使其做出及时准确的决策。二是管理层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领导层做出决策后,由管理层负责实施、监督,所以管理层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是学校知识产权相关工作正常开展的关键。提高其保护意识,才能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三是科研人员自身的知识产权意识。严格来说,科研人员自身的知识产权意识更加重要,在我看来,该意识是知识产权保护意识的核心。只有自己重视自己的知识产权成果,才会引起别人的重视。只有在自己的知识产权成果遭遇损害时,努力去争取自身权利,才能更好地实现知识产权成果的保护和管理。

4.3. 建立专门管理机构、培养人才队伍

知识产权保护是一项重要且紧急、具有系统性和专业性的任务,需要一个专门的知识产权管理机构来统一和有效地管理整个学校的知识产权工作。教育部、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知识产权工作的若干意见》第五条规定,高等学校设立专门的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做到人员、场所、经费三个方面都落到实处,以及形成管理人员专业化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同时,从组织和制度的角度来看,知识产权管理机构能确保知识产权管理中各项工作任务能够正常并且顺利的运作,也能让学校的无形资产得以增加,制定的关于知识产权的有关制度也得到更好的实施。知识产权管理机构主要负责知识产权的专利申请和维护、科技奖励申请、科技合同审查、科研成果和专利转让或转化的前期准备、知识产权纠纷的协调和解决等日常工作[9];寻找学校知识产权资源,为学校知识产权保护制定战略规划和管理制度;一起帮助处理学校的知识产权事务、指导知识产权相关教学和研究方面的工作、保护校内师生科研成果;当遇到知识产权纠纷时,代表学校出面,运用专业知识维护学校知识产权利益。因此,知识产权管理机构的设立是十分有必要的,对高校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工作的开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并不简单,并且遇到的案件大多充满变数和复杂性。需要具备相关专业背景知识的人才才能解决问题,不懂专业知识的人只会一团瞎。上文提到,高校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大多由科研管理部门的人员负责,这方面的管理人员十分稀少,需要尽快培养一批具备专业知识产权管理的人才。而培养一批专业知识产权管理人才,不可忽视素质的培养,专业素质是最重要的。专业知识产权管理者不仅需具有自然科学专业背景,还应具备良好的管理判断能力和坚实的法律基础。因为知识产权管理既涉及法律问题又涉及技术问题,因此必须具有良好的管理判断能力和坚实的法律基础。只有这样的人才才能更好的适应如今的经济时代,不能一直停留在以前的时代,要创新,要发展,要向前看。

因此,我国高职院校应多管齐下,尽快培养出一群专业型人才。一方面,资金充裕的高职院校可以直接引进国内外知识产权管理方面的人才来工作,也可以将学校知识产权管理者派往美国、日本、英国等知识产权工作发展比较好的国家去学习管理经验。另一方面,学校可以采取多种方式对学校现有知识产权管理者进行教育和培训,比如安排知识产权人才去听专业性讲座,或者请专业性强的老师来为他们上课,面对面地进行培训。通过在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方面进行合作与交流,开阔知识产权管理者的视野,激活其思维,促进高校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工作的开展,使得知识产权能够的更好发展。

4.4. 完善激励创新制度,调动师生积极性

知识产权创新不仅需要付出巨大努力,相应的,失败的风险也很高。没有制定良好的制度作为保障,一般教师都不会投入太多金钱到知识产权的创作过程中。这个过程风险太高,并且也不是每个教师都能持续支付得起相关费用,这是一个长期过程。学校制定的规章制度对师生都有引导作用,所以学校应制定合理的制度以激励师生创造更多知识产权成果,为广大师生解决后顾之忧[10]。逐步制定有利于专利人的政策,让专利成果成为评估标准的一部分,不应用文章作为唯一的评估标准。当然也不能全部用专利成果来作为评估标准,这也是不合理的,应兼顾专利成果和文章两个方面,这样才能激励出更多的复

合型人才。上述提到,涉及专利的一切开销都是由专利人自负,这明显激励创造创新背道而驰。所以设立知识产权专项基金亦十分有必要,教师申请或维护专利的资金就可以从专项基金中代扣,发生知识产权的纠纷,也有资金去解决,不用临时去求助拨款,提高解决纠纷的效率。

5. 结语

从数量上来看,高职院校的教育已占我国高等教育的一半。也正因为有这些高职院校的存在,国家关于知识产权的战略布局和相关政策才得以被实施。只有学校重视知识产权工作,培养或吸纳更多的知识产权专业人员,给予专项资金支持,提高领导层、管理层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政府和高校都以身作则,做好各自的工作,起到表率和支持作用,更多高职院校的专利成果才能及时转化为直接的社会经济效益,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久而久之,整个社会的创新氛围会变得愈加浓厚,高职院校核心竞争力也将不断提升并实现可持续快速发展。

参考文献

- [1] 推动知识产权工作向更高质量迈进[N]. 河南日报, 2020-12-14(007).
<https://doi.org/10.28371/n.cnki.nhnr.2020.007629>
- [2] 吴亚平. 创新创业背景下高职院校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研究[J]. 科技创新与生产力, 2022(11): 74-77.
- [3] 韩瑾. 高校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问题及对策[J]. 经济研究导刊, 2009(29): 253-254.
- [4] 蒋鸿阳. 高校知识产权工作的现状及对策研究[J]. 江苏高职教育, 2019, 19(1): 94-97.
- [5] 郭志萍, 雷蕾. 浅谈高校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建设[J]. 中国高校科技, 2020(S1): 30-33.
- [6] 王红, 朱羽. 论高职院校知识产权的管理和保护[J]. 经济师, 2011(8): 138-139.
- [7] 陈芳, 余晓洁. 中国创新之问[J]. 北京文学, 2017(11): 37-39.
- [8] 李辉. 高职院校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建设策略与实施路径[J]. 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20, 19(2): 14-17.
- [9] 康建辉, 王凯. 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中知识产权保护问题研究[J]. 经济研究导刊, 2008(11): 116.
- [10] 苏丹. 高职院校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存在的问题及对策研究[J]. 兰州教育学院学报, 2017, 33(8): 94-96.